

供即時發布

東亞銀行推出表現鎖定股票掛鈎存款 – 系列 5

香港，2005年7月4日 – 東亞銀行今天宣布推出表現鎖定股票掛鈎存款 – 系列 5（「掛鈎存款」），其投資回報與 5 隻大型香港股票之表現掛鈎，不僅保證派發 8.5% 首次固定票息，並有機會提供無上限的票息回報。掛鈎存款的認購期為 2005 年 7 月 4 日至 7 月 14 日。

此掛鈎存款為期 2 年，票息將按年度派發，分別為第 1 年期末派發的 8.5% 首次固定票息，以及投資者有機會於第 2 年獲取的無上限票息回報。第 2 年的無上限票息乃根據 5 隻在其所屬行業極具代表性的大型香港股票之表現而定，此 5 隻股份為匯豐控股（0005.HK）、新鴻基地產（0016.HK）、太古股份公司 A（0019.HK）、中國石油股份（0857.HK）及中銀香港（2388.HK）。與此同時，第 2 年票息亦取決於此掛鈎存款獨特的鎖定表現機制。

根據鎖定表現機制，鎖定表現情況發生越多，投資者於第 2 年獲得的票息回報就越高。若在交易日後第 13 個月起任何 1 個月之觀察日，平均籃子表現優於 0% 或對上一期鎖定表現（如有及取兩者中之較高者），即會於該觀察日自動觸發鎖定表現。而在到期日，最終釐定的第 2 年票息，將會以所有觀察日之鎖定表現的平均值來計算。因此，於整個存款期內只要曾經發生一次觸發鎖定表現，即使其後掛鈎籃子股票的表現遜色，此獨特的鎖定表現機制將保證投資者於到期日可獲取票息。

此掛鈎存款並非保本的投資產品。投資者於到期日可取回的原本存款金額將取決於結算日最遜色股票之釐定值，並將以現金或以最遜色股票之股份支付。若於結算日最遜色股票之釐定值下跌至多於其開始價格的 92%，投資者將獲取最遜色股票之股份。在此情況下，投資者最可能會蒙受損失。同時，若在結算日最遜色股票的釐定值下跌至零，投資者即時的損失（以當時市值計算）將為原本存款金額。然而，8.5% 之首次固定票息及第 2 年票息（如有）仍將會以現金支付。

此掛鈎存款適合一些對此掛鈎籃子股票充滿信心的投資者，亦為投資者提供一個較傳統定期存款更為吸引的投資選擇。東亞銀行不會就掛鈎存款徵收任何認購或管理費用。倘若投資者於到期日所收取的是掛鈎股票，則必須繳付印花稅（詳見「費用及收費」部分）。

由即日起至 7 月 14 日之認購期內，投資者認購金額滿港幣 100,000 元，即可獲贈港幣 100 元百佳禮券；及後認購金額每達港幣 50,000 元，將可額外獲贈港幣 50 元百佳禮券，如此類推。認購金額越高，投資者可獲享禮券之總值將越高。詳情請參閱有關宣傳單張上之百佳禮券優惠條款及細則。

有關此掛鈎存款的詳細產品資料，請參閱表現鎖定股票掛鈎存款 - 系列 5 指南。

掛鈎存款特點：

認購期	2005年7月4日 – 2005年7月14日
每位投資者的最低存款金額	港幣 50,000 元或其倍數單位
投資者的最低總存款限額	港幣 100,000,000 元
交易日	2005年7月15日（取決於認購期）
交收日	交易日後的第2個香港營業日
結算日	交易日後2年（最後觀察日）
到期日	結算日後第2個香港營業日
費用及收費	開立及參與此掛鈎存款毋須繳付任何服務費用，而東亞銀行收取的費用已反映於利息或其他變數內。

風險因素：

1. 此掛鈎存款並不同，亦不應視為普通定期存款的代替品。
2. 投資者應瞭解此掛鈎存款並不是本金保證的投資產品，及有可能於到期日收取最遜色股票代替原本存款金額的股份，而該股份的市值可能大幅低於其原本的投資金額。
3. 若鎖定表現並沒有發生，投資者可獲取的回報將僅為首次固定票息。
4. 投資者應注意此掛鈎存款並不接受提早贖回，因此投資者須持有此掛鈎存款直至到期日。
5. 投資者應完全瞭解與此掛鈎存款相關的所有風險特性，才決定參與投資。
6. 投資者應獲取獨立的法律及財務意見。
7. 相對普通的股票掛鈎存款，此掛鈎存款的結構較為複雜。投資者應參閱申請表格上的風險聲明，才參與此掛鈎存款。
8. 投資者應明瞭東亞銀行有限公司有絕對權力決定縮短或延長此掛鈎存款的認購期。**為免產生誤會，即使認購期被縮短或延長，投資者均無權要求退款 / 取消其認購指示。詳情請參閱相關指南。**

- 完 -

傳媒查詢，請聯絡：

東亞銀行結構投資產品部
高級結構產品經理
林嘉惠小姐
電話：（852）2528 9006